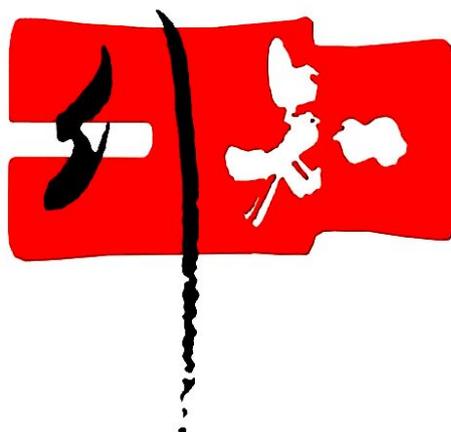


营房修缮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驻示范政采-2026-0011-0213



招 标 人：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代理机构：河南行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1
第四章 项目概况	31
第五章 合同及主要条款.....	3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营房修缮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营房修缮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3月1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驻示范政采-2026-0011-0213
2. 项目名称：营房修缮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983,226.42元 最高限价：983,226.42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新政采【2026】005号A	营房修缮项目A包	983,226.42	983,226.42	是	983,226.42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项目概况：营房修缮项目（详见采购技术参数需求）；
- 5.2采购范围：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设计施工图、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 5.3建设地点：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 5.4工程质量：合格
6.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符合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记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符合资质证书核定承揽范围，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

3.3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

3.4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5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谈判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3月10日至2026年03月12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5. 本项目的补充文件、变更内容等相关资料都将发布在公告发布的网站上，请各位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并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03月1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3月1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四厅。

六、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招标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淮河大道与薄山路交叉口西南侧华尔大厦A座7层

联系人：梅先生

联系电话：187903050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行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淮河大道与薄山路交叉口西南侧华尔大厦13层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856831326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56831326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采购内容：营房修缮项目
- 2、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 3、质量要求：合格

二、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2</u> 个工作日内。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30%；竣工验收 + 财政评审后付至97%；剩余 3% 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后无息付清。
质保期	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三、项目建设要求

- 1、项目说明
 - 1.1、项目名称:营房修缮项目
 - 1.2、建设地点：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消防队
 - 1.3、建设内容：营房修缮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设计施工图、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 2、承包方式和质量标准
 - 2.1、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
 - 2.2、质量标准：合格。
- 3、谈判范围及工期
 - 3.1、谈判范围：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设计施工图、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 3.2、要求工期：30日历天。
- 4、工程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付30%；竣工验收 + 财政评审后付至97%；剩余 3% 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后无息付清。
- 5、项目建设要求
 - 1) 施工设备进入工地时间:合同签署后3日内。
 - 2) 按照工程量清单和国家有关标准施工。
 - 3) 材料设备的采购、竣工验收，按双方订立的有关协议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 本工程项目部所有人员为响应文件中配备人员, 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随意调整, 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

5) 成交供应商须到有关部门办理有关施工手续, 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6)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工程施工现场的管理、监督、协调、技术文件的整理、归档。

7) 在施工过程中, 成交供应商应接受采购人、监理人的检查, 向采购人、监理人报告施工进度和质量。

8) 施工现场的电源、水源及其他外部条件由采购人协调, 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工程的竣工验收

工程竣工后,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下列技术资料

1) 检验合格证

2) 竣工报告及竣工通知书

3) 其它相关技术资料

4) 工程竣工后, 成交供应商负责向采购人办理有关验收手续。

7、工程建设标准

(1) 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 本项目采用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等的要求。

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标准图集等以上规范如有变化, 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4、采购清单

图纸另册

五、采购人对项目的其他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其他要求及说明理由	1、包括供应商特殊资格等要求: 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否。 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 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 并在评审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5、是否实行预付款及预付款保函: 否。 6、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7、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	--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3章 供应商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1.1 采购项目名称：营房修缮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1.3 采购项目编号：驻示范政采-2026-0011-0213
2	招标范围：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设计施工图、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3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4	计划工期：30日历天
5	质量标准：合 格
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7	本项目分为一个包段：营房修缮项目
8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日历天
9	谈判报价及费用： 9.1 本次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 9.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9.3 本项目其他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考虑。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驻马店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采购合同约定收取。收费金额：5000.00元。
10	响应文件组成：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 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与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投标文件2份（正反面打印）。
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3月13 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2	谈判时间及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3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供应商根据需要可以自行现场踏勘。
14	谈判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5	评定办法：本次谈判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的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6	招标控制价：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为： 玖拾捌万叁仟贰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983,226.42元）
17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8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不收取。
19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2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2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CA密钥，完成注册。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谈判将被拒绝。

<p>24</p>	<p>响应文件制作：</p> <p>1、 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p> <p>2、 供应商凭CA密钥登录交易系统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zmdzf格式)。</p> <p>3、 供应商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p> <p>5、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6、 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和.nzmd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p> <p>9、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p>
<p>25</p>	<p>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变更：</p> <p>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p> <p>2、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启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p>

	<p>负，此项做出书面承诺，否则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p>
<p>26</p>	<p>开启：</p> <p>1、谈判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谈判活动。</p> <p>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谈判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谈判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4、特别提醒：</p> <p>（1）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p> <p>（2）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p> <p>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响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 IE11及以上。</p> <p>（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a524-447f-a5fd-776c58eb1582&CategoryNum=026002)</p>
<p>27</p>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投标人自拟格式声明、承诺和响应，均需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标注电话号码否则视为不响</p>

	<p>应招标文件：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和代理采购机构负责解释。</p>
28	<p>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p> <p> 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p>

一、总 则

1、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营房修缮项目
-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1.3. 招标内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设计施工图、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 1.4. 本项目分为一个包段：营房修缮项目
- 1.5. 质量要求：合格
- 1.6. 本次采购形式为竞争性谈判

2、费用

响应人承担其谈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定义及解释

- 3.1采购内容：系指响应人按谈判文件规定而提供的服务。
- 3.2采购人：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 3.3 “响应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 3.4

“响应人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3.5谈判小组：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谈判活动工作的临时机构。

3.6日期：指公历日。

3.7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无固定格式的承诺书（函）抬头及（致）须针对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8“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4、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预算为：壹佰柒拾万零贰仟壹佰贰拾玖元肆角玖分（¥：983,226.42元），最高限价：壹佰柒拾万零贰仟壹佰贰拾玖元肆角玖分（¥：983,226.42元）。

5、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符合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记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府采购政策。

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符合资质证书核定承揽范围，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

（3）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

（4）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5）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谈判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5.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5.1项的承诺函，无需提交证明材料。同时，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

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8项的规定处理。

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评委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材料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6、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7、联合体参加谈判（本项目不适用）

7.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谈判。

7.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7.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相应的责任、完成的合同金额及完成的合同金额所占总合同金额的比例，并将协议原件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应与其具备的资质条件相一致。联合体各方签订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谈判。

8. 转包与分包

8.1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和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予以书面保证，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9. 关联企业参加谈判

9.1本采购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9.2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与谈判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谈判同时被拒绝。

9.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0、特别说明：

10.1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10.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10.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须投标文件须明确保证环保满足上级部门要求，项目经理到岗履职。

10.4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1. 质疑和投诉

11.1

潜在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也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潜在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不予接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不予接受。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不予接受。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1.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12.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谈判文件

13、谈判文件的组成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谈判须知第7条款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1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2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谈判须知及前附表

第四章 项目概况

第五章 合同及主要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响应人不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的，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响应人自己负责。

14、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4.1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

始时间，采购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告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14.2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4.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认可。

14.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此项做出书面保证。

14.5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告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5、一般说明

15.1 语言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15.2 计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响应人与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16、响应人响应文件

- 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初次报价一览表
- 4) 商务响应表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7) 证明文件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施工组织设计
- 10) 项目管理机构
- 11)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7、报价

17.1 本项目设有最高控制价，响应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17.2 响应人应根据控制价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报价格式见附表）填报，第二次报价在谈判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17.3 在开标一览表中填写工程施工的总报价（总报价中包含：人工、材料、机械、保险费、税金等各项费用）；

17.4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7.5

响应人的报价包含工程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损耗等服务费总报价（安装过程中的损耗率响应人自行考虑），书面保证投标预算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参与二次报价下浮；

17.6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8、响应人服务承诺

18.1 其他优惠承诺

19、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

附表第8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20、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的目录应编序，响应文件的目录应编序，目录上需有编制人和审核人签字，否则投标无效。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的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逐页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4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5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了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6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响应文件的加密和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进行加密。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23.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谈判和确定

24. 一般说明

24.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解密）。

24.2 开启（解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解密）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未按要求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签到的；

24.4.5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25. 谈判会议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到达后，各投标人按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 (2) 宣布开标纪律；
- (3) 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公布投标人名单；
- (5)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6) 电子唱标并记录在案；
- (7) 由主持人启动抽取评标K值程序；（如需要抽取K值）
- (8) 招标人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25.1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文件。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未按供应商须知表第11项规定的时间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 (3) 投标人在开标解密环节中5分钟内未解密完成的，按未按时参加开标会处理。

26. 谈判程序

26.1 成立谈判小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谈判小组成员为3人，谈判专家在谈判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2人，业主专家1人；

26.2 审查谈判文件。谈判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

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6.3在与响应人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根据本谈判文件规定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和采购文件第三章第5项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6.4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未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6.5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由谈判小组按废标处理：

- (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合同履行期限、质保期等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报价工程预算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内容不符。
- (6) 未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7)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9) 联合体参加谈判未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的。
- (10)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 (11) 未响应采购文件其他要求的。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5.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26.5.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6.5.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26.5.4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26.5.5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26.5.6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6.6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谈判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6.7谈判程序

(1)

首先由谈判小组成员根据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入选谈判的响应人名单；

(2)

其次对入选谈判的响应人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有异议时可以要求响应人进行澄清）；

(3) 对入选响应人的报价进行第二轮报价（最终报价）。

(4) 谈判小组根据响应人最终报价（如果最终最低报价有相同者，相同人则进行第三次或更多次的报价）按最终报价从低至高的顺序推荐1名成交候选人，并写出成交候选报告，谈判小组集体签字。

注：所有参加第二次谈判（最终）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函，最后进行公开宣标；

26.8

谈判小组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对响应人提供的工程施工及服务水平进行评定并与响应人进行充分谈判：

(1) 所投工程的价格，报价是否低于工程成本价恶意竞标；

(2) 所投工程是否品质合格、项目管理班子配备合理、施工组织设计合理、价格合理

。

(3) 是否能有效保障农民工工资及其他相关响应性承诺。

27. 谈判结果的确定及公示

27.1 本次谈判将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成交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27.1.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工程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27.1.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小微企业投标，且投标产品出自中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
联合体投标的，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且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给予联合体或则大中型企业给予4%的价格扣除。
.....	供应商或所提供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7.1.3 本工程项目只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27.2 谈判结束后,谈判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经公示无疑议以后招标人按照谈判工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

27.3 响应人若对谈判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20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

28.1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谈判小组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的成交人;

28.2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合同的范围和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力。

29. 成交通知

29.1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由招标人签发《成交通知书》;

29.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0. 履约保证金: 详见谈判文件前附表。

31. 签订合同

31.1 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标公告公示期满无异议后二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领取中标通知书,响应文件须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二日内中标人必须到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施工合同,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

格。

31.2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产生的谈判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在项目实施期间，负责投入到本项目的人员、设备、车辆等的安全问题，响应文件中需出具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为无效投标。

31.3如果成交人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谈判文件和谈判期间的承诺签订合同，招标人将有充分理由另行选择供应商。

31.3.1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3.2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中书面保证严格按照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实施期限完成采购合同任务，非不可抗力造成延期交付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

31.3.3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协助采购人完成合同备案，此项作出书面承诺。

32、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2.1 严禁投标人向参与投标、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行贿，使其泄露一切与招标、评审工作有关的信息；在招标、评审期间，不得邀请参与投标、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到投标单位考察或出席投标人互报的或赞助的任何活动。

32.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严禁互相串标、结盟，损害招标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人参与正当竞标。

32.3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承诺书等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显示，并提供原件备查。

32.4

投标单位须出具承诺书：我单位在资格要求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件、企业业绩及有关证明材料不存在伪造、弄虚作假，如有发现我单位提供虚假材料，我单位愿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任何惩罚。

32.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2.5.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2.5.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2.5.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2.5.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七、其他

33. 本项目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驻马店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采购合同约定金额收取（不含税）。中标人应提供承诺保证能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

33.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3.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

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项目概况

营房修缮项目，具体内容详见设计施工图
设计施工图另附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条款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规定

《建设工程合同(示范本)》(GF-2017-0201)通用条款执行

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 □ □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 □ □□□□。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 □□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

1.8 交通运输

1.8.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 □。

1.8.2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 □□□。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1.8.3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担。

1.9 知识产权

1.9.1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1.10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1.1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

1.12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

电子信箱：□□□□ □□□ □□□ □□□ □；

通信地址：□□□□□□□□ □□□□□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必须在现场不少于26日历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 □。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 □□□ □。

6.1.3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承诺书。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

7.1.2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7.3.2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 □□；

(2) □□□□ □□；

(3) □□□□ □□。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1 提前竣工的奖励：□□□□ □□。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1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10.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10.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种方式确定。

10.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3、其他价格方式：□□□□ □□。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

预付款支付期限：□□□□ □□。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的期限：□□□□ □□。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2) □□□□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15.3 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

15.4.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7) 其他：□□□□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2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2.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19.2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19.3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19.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_____为年；
3. 装修工程为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营房修缮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响 应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附件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 附件2 响应文件汇总表（格式）
-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
- 附件4 商务响应表
- 附件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7 证明文件
- 附件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附件9 施工组织设计
- 附件10 项目管理机构（格式）
- 附件11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 附件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 附件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1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

）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响应文件汇总表
- 2、初次报价一览表。
- 3、商务响应表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6、证明文件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施工组织设计
- 9、项目管理机构（格式）
- 10、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采购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采购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26.3、26.5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26.5.1-26.5.6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29.3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2

开标一览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			
项目经理		注册证书编号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书编号	
谈判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日历天）		质量要求	
报价中未含内容及要求配合条件			
供应商盖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注：供应商二次报价时只报总报价，谈判小组仅对最终总报价进行谈判；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元

总报价	_____人民币（大写）
	¥： _____

注：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法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4

商务响应表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谈判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合同签订时间及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附件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年龄：__，职务：__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并由本人在正反面上分别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提交、参加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附委托代理人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并由本人在正反面上分别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证明文件

7.1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的；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2资格证明文件(根据谈判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及第三章(一)说明第5条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7.4其它证明其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材料(如要求需提供)

7.5荣誉证书或文件扫描件(如有)

7.6供应商情况介绍(经营规模、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格式自拟)

7.7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文件(如要求需提供)

附件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附件9 施工组织设计

(技术标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格式自拟)

1.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2.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主要施工方法;
3. 工程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情况、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
4. 劳动力安排计划;
5. 施工进度表
6.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7.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8.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9.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10. 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11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15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联系方式如下：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陈安达 18538266767

李鹤松 18638169788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 168 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鄂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 360 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